

证券代码：400176

证券简称：奇信 3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沿江路 1388 号投控大厦三楼奇信建工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赖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曹超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为保持公司制度的统一性与一致性，拟对公司其它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同步修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明确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权限，规范其运作程序，充分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